（上接B505版）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深圳昂瑞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人民币10,580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是否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和有关部门批准。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本次交易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三）明确说明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四、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增资标的概况

本次增资标的为深圳昂瑞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二）增资标的具体信息

1.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标的公司类型（增资前）	全资子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深圳昂瑞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8502962A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钱永学
成立日期	2014/1/22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四道18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东座901～810
主要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四道18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东座901～81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物联网技术研发；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电子元器件除外）；通讯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电子元器件除外）生产。
所属行业	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2.增资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科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6月30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624.96	13,829.61
负债总额	31,365.52	30,200.88
所有者权益总额	-14,740.66	-16,371.27
资产负债率	188.67%	218.38%
科目	2025年度（经审计）	2025年1-6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31,879.69	11,295.38
净利润	2,539.03	908.41

3.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全部增资完成后，不会改变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深圳昂瑞微仍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本次增资公司拟使用募集金以现金出资方式出资，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等出资方式。

五、本次增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深圳昂瑞微增资系基于募投项目实施进展需求，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全部增资完成后，不会改变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六、本次增资的风险提示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是公司结合长远发展战略作出的审慎决策，风险相对可控，但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仍可能面临宏观经济波动、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因此增资事项进展及效果能否达到预期存在不确定性。此外，本次增资受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等因素影响，最终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对外增资事项的后续进展，积极防范和应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类潜在风险，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790 证券简称：昂瑞微 公告编号：2026-011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内容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909.46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33,072.67万元。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公司本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值，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四条第（三）项的规定，公司实施利润分配应满足的条件为“公司上一年度盈利，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审计机构对公司的上一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不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募集资金项目支出除外）。”鉴于公司2025年度未盈利，累计可分配利润为负值，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等综合考量，公司拟决定2025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充分考虑了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并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等因素后拟定的，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790 证券简称：昂瑞微 公告编号：2026-017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真实、准确反映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及2025年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分子公司对年末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等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类资产的减值、可变现净值及回收的可能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认为上述资产中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部分资产已无使用价值及转让价值，应进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处理。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一）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度计提金额	原因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7.52	包含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13.14	存货跌价损失
合计	-7,320.66	-

（二）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

1. 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1）应收票据

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无收回风险组合	本组合以本集团内公司的应收账款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3）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融资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融资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4）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存款利息	本组合以大型银行定期存款或者通知存款利息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无收回风险组合	本组合以本集团内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经测试，公司2025年度共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207.52万元。

2. 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的相关规定，对存货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经测试，公司2025年度共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7,113.14万元。

二、本次固定资产核销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对年末固定资产及其他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核实，对存在毁损、淘汰、无法修复等情况的资产进行报废或处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分类	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损益影响金额
机器设备	35.80	6.28	29.52	-29.52
办公家具	0.63	0.60	0.03	-0.02
电子设备	82.78	78.63	4.14	-2.94
运输设备	26.54	7.35	19.19	2.05
合计	145.75	92.87	52.88	-30.42

注：若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和固定资产核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循了《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2025年度，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计提各类减值损失合计7,320.66万元，固定资产核销影响30.42万元，将导致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税前利润减少7,351.08万元，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能更加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上述相关事项已经审计，相关金额与2025年年度审计报告一致。

四、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程序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进行了审议，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审计委员会同意相关事项，并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合理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 月31日的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

特此公告。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790 证券简称：昂瑞微 公告编号：2026-014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负责人离任暨聘任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负责人欧阳毅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欧阳毅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辞职后，欧阳毅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张馨瑜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一、财务负责人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欧阳毅	财务负责人	2026年4月27日	2027年1月9日	工作调整	是	董事、副总经理	是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欧阳毅先生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后，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和副总经理，不会影响董事会成员组成，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

欧阳毅先生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并将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欧阳毅先生在担任财务负责人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欧阳毅先生在任职财务负责人期间所作出的积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聘任财务总监的情况

为确保公司财务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审议 通过，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张馨瑜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相关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张馨瑜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南京创态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信建投基金-共赢64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中，南京创态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除此之外，张馨瑜女士与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根据证监会于2026年4月24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董事会秘书不得兼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自规则施行之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为过渡期。后续公司将根据监管规则调整任职安排，确保合规运行、治理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

张馨瑜女士简历

张馨瑜女士，199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金融专业硕士。2018年7月至2019年12月，任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分析师；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任昂瑞微有限董事会秘书；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张馨瑜女士持有中级会计职称。

证券代码：688790 证券简称：昂瑞微 公告编号：2026-020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2日
- 本次股东会涉及每一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议案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5月22日 14点 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院23号楼5层507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2日

至2026年5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八）涉及每一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情形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所持股份依其表决权不同，分为A类股（特别表决权股份）和B类股（普通表决权股份）。持有A类股份及B类股份股东对公司股东会的议案进行表决时，每一A类股份可投十票，每一B类股份可投一票。但当公司股东对下列事项行使表决权时，每一A类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一B类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

（一）对本章程作出修改；

（二）改变A类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聘请或者解聘公司的独立董事；

（四）聘请或者解聘为公司定期报告出具审计意见的会计师事务所；

（五）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

（六）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的选举和更换。

股东会对上述第（二）项作出决议，应当经过不低于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本章程的相关规定，将相应数量A类股份转换为B类股份的除外。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确认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5	《关于购买董责险的议案》	√
6	《关于制定〈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现行〈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现行〈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予以披露。公司将在 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8、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4、5、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3、4、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钱永学、孟浩、北京鑫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同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创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科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3、议案4、议案5。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涉及每一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议案：

9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为便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会议通知、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网络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790	昂瑞微	2026/5/1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6年5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6:30

（二）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院23号楼6层

（三）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及其委托的代理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合伙企业股东应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委派代表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委派代表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合伙企业股东单位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须达邮戳截止于部件到达日应不迟于2026年5月20日16:30，信函、电子邮件中需注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提供1/2/3中需要的资料复印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5、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院23号楼6层

联系电话：010-83057683

电子邮件：ir@onmicro.com.cn

联系人：苏玥

特此公告。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4	《关于确认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5	《关于购买董责险的议案》			
6	《关于制定〈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现行〈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	《关于修订现行〈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790 证券简称：昂瑞微 公告编号：2026-018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现行〈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现行〈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信息报送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百二十五条 董事由股东会选举或更换，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会解除其职务。股东会决议解任董事，决议作出之日解任生效。董事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会中不设职工代表董事。董事可以由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第一百二十五条 董事由股东会选举或更换，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会解除其职务，股东会决议解任董事，决议作出之日解任生效。董事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第一百一十四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3名独立董事，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	第一百一十四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3名独立董事，1名职工代表董事。除职工代表董事外，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指定人员办理相关表决事宜。上述事项的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情况为准。

二、制定、修订相关制度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修订/新增	是否提交股东会审议
1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3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是
4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新增	是
5	对外信息报送管理制度	修订	否

上述制定、修订的公司部分治理制度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部分制度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本次制定、修订的相关公司治理制度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790 证券简称：昂瑞微 公告编号：2026-010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26年4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钱永学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合作商业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7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内可循环使用，并授权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办理相关手续。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罗俊、冯炳坤、周斌的兼职、任职情况以及其签署的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上述人员除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外，不存在在公司任职以及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任职的情形，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重大业务往来或其他可能妨碍其独立性的关系，因此，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听取。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听取了《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次议案尚需提交股